

四证券代码：839731

证券简称：讯华高新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29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□ 电子通讯会议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7 月 18 日以通知或邮件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唐书胜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-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向湖北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，公司拟向湖北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 400 万元的银行贷款，期限、利率以合同为准。

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唐书胜、许红萍拟为上述贷款所确定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具体条款以实际签订的贷款合同、担保合同为准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虽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但系公司单方面获得利益的交易，无需按照关联交易审议，因此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湖北讯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7 月 29 日